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109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本所二樓簡報室

主席：鍾召集人炳光

出（列）席人員：

記錄：余紹榮

蕭副召集人見益、劉委員文甲、楊委員嘉宏、郭委員淑娟、謝委員永能、楊委員依倩、陳委員正榮、邱代理委員郁捷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案

案由 1：上次會議決議暨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上次會議決定或決議事項，仍請各課室持續落實執行。

案由 2：市府 108 年度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專案稽核報告。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一、有關本稽核發現他公所辦理小型工程缺失部分，請經建課參酌精進，以提升本區公共工程品質。

二、本案准予備查。

案由 2：本所 108 年度「造林獎勵金補助專案清查」報告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 **政風室余主任補充說明：**

依據獎勵輔導造林辦法相關規定，造林獎勵期間，造林地如經檢測不合格且未期限改善，或依限改善後仍檢測不合格，獎勵造林人應返還已領取之造林獎勵金。為避免前述情形發生，本所應每年定期檢測造林地造林情形是否符合發給造林獎勵金標準，確實輔導造林人，俾有效達成獎勵造林之目的。

### **農業課楊課長：**

獎勵造林大致分成「平地造林」、「山坡地造林」及「全民造林」等三個計畫，目前美濃該三計畫所有申請案件約 13 件，且僅剩「山坡地造林」能受理新申請案件。另各項造林計畫獎勵金發放皆對所植樹種存活率有一定之標準，惟考量隨著造林時間越長，所承受環境變遷壓力越大，存活率標準係逐年下降，且如造林地種植之樹種適應不良致存活率不佳，造林人亦得依規定向林務局申請植栽補植。感謝政風主任對獎勵造林業務所提供之建議，以完備相關作業程序。

### **主席裁示：**

- 一、有關本所相關造林獎勵申請案件，請農業課依規定辦理相關林地檢測作業，並確實填寫「造林檢查紀錄卡」及檢附佐證照片，俾達成獎勵造林之目的。
- 二、本案准予備查。

### **參、討論案**

**案由 1：有關本所 109 年度「清淨童樂，廉守護園」專案計畫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 一、照案通過。
- 二、請政風室依計畫期程辦理，並請經建課配合相關作業。

**案由 2：有關本所機關網頁增設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公開及查詢平台，請審議。**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 一、照案通過。
- 二、請秘書室協助於本所機關網站設置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查詢專區。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請各課室確實依上述各項裁示事項辦理。**

**陸、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10 分**